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沪奉府办发〔2025〕10号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2025年上海市奉贤区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街道办事处，海湾旅游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将《2025年上海市奉贤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执行。

2025年4月2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5 年奉贤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

2025 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收官之年，也是将全面深化改革推向纵深的关键之年。为全面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，以更高质量政务公开服务助推全区中心工作落地见效，根据《2025 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（沪府办字〔2025〕5 号）有关要求，结合本区实际，制定本工作要点。

一、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责

1. 围绕本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深化信息公开，聚焦“五个中心”建设、提振消费、长三角一体化、发展新质生产力、提升城市发展能级、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、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、建设美丽奉贤生态名片、织密城市运行安全网络、推进民生福祉等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，依法、规范、及时发布信息并做好解读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有关单位）

2. 启动法定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编制工作，针对经济建设、民生保障、城市管理等领域由试点单位组织开展目录编制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，各有关单位）

3.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协同，开展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的协调性审核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，各有关单位）

4. 严格执行公文公开属性审查和发布审查程序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有关单位）

5. 根据《上海市基本公共服务实施标准（2025 年版）》，完善公共服务事项指南，加强对教育、卫生健康、供水、供电、供气、交

通等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指导。(责任单位:区发展改革委、区经委、区教育局、区建设管理委(区交通委)、区水务局、区卫生健康委、区房管局等公共企事业单位行业主管部门)

6.持续做好权责清单依法公开和动态更新。(责任单位:区委编办,各有关单位)

7.依法向社会公布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、重大行政决策公众意见采纳情况、决策结果和执行情况等信息。(责任单位:区政府办,各有关单位)

8.根据《上海市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目录》,依法公开公共资源交易规则、流程、结果、监管和信用等信息。(责任单位:区发展改革委、各有关单位)

9.依法规范公开预算、政府采购等财政信息。(责任单位:区财政局,各有关单位)

10.依法公开年度行政检查计划,严格执行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有关要求,全面推行涉企行政“检查码”。完善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,加强对公示情况的执法监督。(责任单位:区司法局、区市场监管局等主要执法部门,各有关单位)

二、优化提升政策公开数字底座

11.积极配合市政府办公厅建立全市统一的政策发布平台和查询门户,依托大模型技术,提高政策发布的整体性、规范性和查询使用的便利度。(责任单位:区政府办,各有关单位)

12.深入推进政府公报数字化转型,注重数字版政府公报推进过程中的经验总结和成果固化,以数字平台公报化为目标,拓展服务

功能，以便民理念提升用户阅览体验，形成具有示范效应的政府公报数字化转型奉贤样板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，相关单位配合）

13. 充分运用市政务公开平台的数字赋能能力，强化数据汇集、分析与应用功能，逐步推广电子签章，完善依申请公开智能办理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，各有关单位）

14. 深化政策集成式发布，配合做好政策主题库内容建设，及时报送各类主题文件，确保政策集成式发布模块动态更新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经委、区教育局、区科委、区民政局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房管局，各有关单位）

15. 落实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审签、同步发布，加强政策解读质量把关，申报类、办事类政策的申报、评审、办理条件和标准应作为政策解读内容与政策文件同步发布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有关单位）

16. 打造“政策公开讲”品牌，聚焦营商环境、惠企服务、民生实事等领域政策，探索建立“科（局）长讲政策、专家评政策、媒体看政策”的三位一体解读机制，借助短视频等方式开展企业群众更爱看、更易懂的政策解读，扩大社会传播，有效引导预期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有关单位）

17. 加大《上海市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指南》的推广运用，强化业务培训和辅导，持续提升政策解读质量，积极申报优秀政策解读案例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，各有关单位）

18. 发挥 12345 热线总客服、网站政策留言板等不同平台政策咨询回应机制的特点和优势，做好共性问题的面上回应和个性问题的专业解答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信访办、区城运中心、区融媒体中心，各

相关单位)

19. 继续做好新增政策文件“阅办联动”，全面实现“一网通办”新增办事事项的依据类文件从“看政策”到“用政策”一键直达。(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、区数据局，各有关单位)

20. 动态完善并更新发布“一网通办”办事指南，强化惠企政策的关联查询、申报提醒、匹配推送、政策体检、进度告知和结果公示，推动政策“免申即享”、“直达快享”。(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、区数据局，各有关单位)

三、持续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

21. 以“优化营商环境”为主题，开展“政府开放月”活动，扩大政府开放活动的传播力、影响力，积极选送“优秀政府开放活动”。(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，各行政机关)

22. 完善政策文件制定过程中的公众参与机制、丰富线上线下便利公众参与渠道，制定与企业群众切身利益有关的文件时，应当听取直接利害关系人的意见，普惠性惠企政策原则上听取中小企业的意见占比不低于50%。(责任单位：各有关单位)

23. 深化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制度，推动列席机制向决策专题会延伸，做好代表建议研究落实情况的跟踪反馈，形成工作闭环。(责任单位：各有关单位)

24. 深化政策公开政社合作试点，发挥行业协会、商会、产业园区、居（村）委等组织贴近基层一线的优势，向企业群众提供更具针对性的政策推送和辅导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经验。(责任单位：区经委、区民政局、区国资委，各有关单位)

25. 高质效办理中国政府网转办留言，压实主体责任，严格办理时限，加强审核把关，强化结果应用，推动解决企业群众的急难愁盼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城运中心，各有关单位）

四、不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

26. 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，编制依申请公开业务应知应会手册，组织依申请公开办理专项培训，进一步提高全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业务质量和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、区司法局，各有关单位）

27. 启动“上海奉贤”门户网站升级改版，建立健全门户网站运营管理制度规范，加强网站日常监测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数据局、区融媒体中心，各有关单位）

28. 加强“上海国际服务门户”网站信息报送，及时推送外资企业和外籍人员高频办事事项、文化旅游、涉外服务等政策信息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数据局、区融媒体中心，各有关单位）

29. 推进全区政务新媒体账号整合优化，集中力量做强做优主账号。加强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协同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、区委宣传部、区融媒体中心，各有关单位）

30. 持续抓好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完善专区功能，进一步做细专区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、区数据局）